

承德莹科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对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辅导工作的评价意见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：

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山证券”）作为我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，严格依照有关规定，并根据其与我公司签署的《辅导协议》，勤勉尽责地对我公司开展辅导工作。辅导工作小组在工作中勤勉尽责，并制定了有针对性的、切实可行的辅导计划，按照辅导计划积极推进辅导工作。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，辅导工作小组适时调整辅导方式，以促进辅导工作顺利推进。结合新《证券法》实施和新三板、创业板改革，辅导工作小组合理地调整辅导内容和工作重点。通过本期辅导工作，我公司和接受辅导的相关人员学习了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其他上市相关的法律法规，增强了资本市场法制意识；公司章程、信息披露制度、关联交易制度、对外担保制度等得到进一步梳理和修订，公司的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；公司“三会”治理更加规范，各项决议得到落实；公司存在的问题也得到进一步解决。

董事长（签字）：

沈梓正

承德莹科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0年7月10日